

安徽财经大学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文件

院政字〔2020〕5号

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 2020 年度教师和实验系列 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推荐方案

（经 2020 年 11 月 16 日学院党政联席会研究通过）

为进一步规范我院教师和实验系列职称评审，结合安徽省和学校有关文件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评审推荐原则

1. 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。坚持把师德师风放在教师评价的首位，重点考察教师的职业道德。

2. 突出业绩水平和实际贡献。坚持以专业技术资格条件为依据，以师德、学识、能力、业绩、贡献为导向，优先推荐师德高尚、业绩突出、贡献较大的教学科研一线业务骨干；优先推荐留学归国的高层次人才、出站博士后人员及为学校、地方发展服务作出突出贡献的人员。

3.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。严格按照评审实施方案开展各项工作，做到评审政策公开、标准公开、程序公开、结果公开，确保学院职称评审工作公开公平公正。

4. 博士学位教师直接认定讲师资格：已经取得博士学位教师（含专职辅导员），能胜任和履行讲师职责的，可以申请直接认定讲师。

5. 专职辅导员职称评审。根据国家及安徽省有关文件规定，结合我校实际，学校对专职辅导员单独设组，单独评审；在评审过程中，坚持辅导员工作实绩、科研能力和研究成果相结合的原则，重点考察工作实绩，具体根据《安徽财经大学教师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（试行）》（校党字〔2018〕90号）执行。

二、评审条件

教师系列评审条件按照《安徽财经大学教师专业技术资格申报条件(试行)》（校党字〔2018〕90号）执行，实验系列评审条件按照《安徽省高等学校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资格条件（试行）》（皖教人〔2010〕1号）执行。

三、评审推荐程序

1. 个人申报。根据岗位和任职资格条件诚信申报，按照学校要求提供相关材料。

2. 学院审核。学院成立以分管科研、教学副院长为组长的资料审核小组，分别负责审核申报人的教学、科研及荣誉方面等材料。

3. 评审推荐。学院成立职称评定推荐组，综合考虑师德、学识、能力、业绩、贡献等方面，根据教师系列、实验系列和专职辅导员评审岗位职数情况和申报者条件，对申报人职称类别科学排序。

4. 根据学校分配的讲师职数等额推荐申报人选。

5. 学院公示。在学院网站首页及学院公示栏公示向学校评审推荐的名单，申报人所有原件在学院公示5个工作日。

四、工作时间安排

1. 11月16日：成立学院职称评审推荐组、职称评审推荐监督组，学习《关于做好2020年度教师和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文件

精神，研究制定《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 2020 年度教师和实验系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推荐方案》。

2. 11 月 16 日—11 月 17 日：个人申报、学院审核。除纸质版材料外，将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tsxyxz@163.com。申报人携带申报材料至学院行政办公室进行材料审核。

3. 11 月 18 日：评审推荐、审议。召开学院职称评审推荐组会议，进行评审推荐。经院党委会研究通过，召开党政联席会议进行审议。

4. 11 月 18 日—24 日：学院公示。

五、职称评审推荐组名单

组 长：夏万军

副组长：李小胜 汪 凯

成 员：余华银 马成文 杨治辉 李 勇 方国斌 李春忠
朱海龙 李 超

秘 书：林 芳 何媛媛 华原原

六、职称评审推荐监督组名单

组 长：谢贵勇

成 员：葛怀荃 杨焯军 赵明涛 胡 婧

七、本方案由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职称评审推荐组负责解释。

安徽财经大学

统计与应用数学学院

2020 年 11 月 16 日